【灯下碎语】

唯痴迷者能解味

1953年冬天,我12岁,因为5岁上学,所以那时已念到初中一年级。我早慧。那时受家里大人影响,已经读了《红楼梦》,而且很有兴趣。那时我家住北京钱粮胡同,胡同东口外马路对面,有家书店,我常去逛。有天在那书店里见到《红楼梦新证》,翻开看到有一幅“红楼梦人物想象图”,大吃一惊,因为我自己的想象,是从京剧舞台上衍生出来的,与那相距甚远。我就把那书买下来,回家捧读。似懂非懂,也难卒卷。但其中《迷失了的曹宣》和《一层微妙的过继关系》两节,令我有阅读侦探小说的快感。于是就跑到大人门前说嘴,惹得他们将书“没收”,拿去轮流阅读,然后我们家里就时时有关于《红楼梦》的讨论。

1991年我在《团结报》副刊上开了一个“红楼边角”的专栏,时不时发表些谈主流红学界很少触及的“边角”话题,比如“大观园的帐幔帘子”什么的,没想到我一个外行人的外行话,竟引起了周汝昌先生的注意,他公开著文鼓励,更与我建立通信关系,使我获得了宝贵的动力,不为只是一粒苔花而自惭,也学牡丹,努力将自己小小的花朵涨圆。周先生对我,正如胡适当年对他,体现出学术大家对后进晚辈的无私扶持。

周先生给我的来信,均系他亲自手书。由于他早已目坏,坏到一目全盲一目仅剩0.1视力的程度,因此,他等于是摸黑在纸上写字,辨认起来十分困难,但阅读他的来信,竟渐渐成为我的一大乐趣,而且过目次数多了,掌握了他下笔的规律,辨认的速度也越来越快,当然,往往时隔多日仍然不能认准的字,只能最后去请教他的女儿也是助手周伦苓女士。十多年积攒下来,已有好几十封。这些来信内容全是谈红,或是对我提出的问题的耐心回答,或是对我新的研红文章的鼓励与指正,更难能可贵的,是将他掌握的最新资料无私地提供给我,或将他最新的思路感悟直书给我。有出版社愿将周先生与我的通信出成一本书,供红迷朋友们参考,周伦苓女士也已经在电脑里录入了绝大部分通信,但一次电脑故障,排除后经格式化,竟将全部录入的资料丧失!不过相信通过再次努力,这本通信录早晚能够付梓。

我和周老虽有颇丰的书信来往,但我们见面的次数,十几年里加起来竟不过四五次而已。我去他家里拜访过他两次。他家的景况,坦率地说,破旧,寒酸,既无丰富的藏书,更无奢华的摆设,但在那里停留的时间略久,却又会感觉到有一种“辛苦才人用意搜”的氛围,一种“嶙峋更见此支离”的学术骨气,在氤氲,在喷薄。

周老原来的编制在艺术研究院红学所,他一不懂政治(大学有“大学政治”,研究所也有“学术政治”),二不善人际经营,因此申请退出红学所,人家也就乐得他退出,虽然还给他在红学会里保留虚衔,但学刊这些年基本上成了“批周园地”。也好。周老这些年一再申明,他不是什么“红学家”,更不懂何谓“红学界”。确实,周老何尝靠红学“吃饭”、“升官”、“发财”?他本是英文高手,上世纪八十年代他和一些人士同时被邀到美国参加关于《红楼梦》的研讨会,下了飞机,过海关,人家看见推车上那么一大堆东西,当然就欲细查,偏其他人士都不会英语,结果只好由周先生出面交涉,他告诉海关人员他们是一行什么人,为什么要携带这么多资料,因为他说出的英语竟是那么古典、规范,竟把海关工作人员震住了,这就好比有金发碧眼的美国人进入中国过海关时,忽然开口用典雅的汉语说道:“诸君,这厢有礼了。我们一行均是专业研究人员,因之必定要携带参加研讨会的丰富材料,盼理解,请通融……”美国海关人员听了,立即对他们免检放行。周老还写得一手漂亮的散文,他的散文集也出了不少。研究古典文学他也不仅在《红楼梦》这一个方面,他以九十岁高龄,在《百家讲坛》录制播出的《周汝昌评说四大名著》,把《水浒传》《三国演义》《西游记》的研究心得也表述得见解独特、生动活泼,大受欢迎,影响深远。他选注的宋代诗人杨万里、范成大的诗集几十年来不断重印。另外我们不要忘记,周先生还是书法家,他论书法的专著,鄂力曾担任特约责任编辑,在热爱书法的群众中影响也非常之大。

我不想援引某些人士对周老那“红学泰斗”的称谓。人会被捧塌。巴掌太响亮会拍死人。周老是个普通人。他只是痴迷《红楼梦》。曹雪芹喟叹:“满纸荒唐言,一把辛酸泪。都云作者痴,谁解其中味?”周老痴迷地研究了《红楼梦》一辈子,过了九十竟还有新观点提出,他称自己为“解味道人”,可见他的快乐并不是想当“红学泰斗”,更不想当而且远避“红学霸主”,他只是以对《红楼梦》不懈地深入体味有所解读而心生大欢喜。

惭愧的是,虽然周老不时有诗赠我,我旧学功底太差,竟不能与他唱和。但我心里一直充满对他的敬意与感激。我只能以这样的话语答谢他——唯痴迷者能解味,拥知音众当久传。

2009年4月11日完稿于绿叶居

(摘自《十二幅画》,刘心武著)

【书中风云】

关云长在古巴

我们台山人出洋谋生的传统相当悠久,祖父追随先辈,远赴古巴。至于我父亲,他是在家乡结婚并生下我们兄弟三人之后,经祖父在古巴做好安排,1954年秋天去的。之后我们兄弟在祖母、母亲的带领下,先后在香港定居,为何当时没有追随祖父、父亲去古巴,我不知道,现在也无法追问。

到了1959年,祖父、父亲从古巴来香港,两人不会说广东话,也不会听和说英语,记忆中,他们两人当年的“回乡”很风光,穿体面的西装,亲戚川流到访,他们送上一盒又一盒的雪茄烟,都是长方形的木盒,很讲究。然后在旺角一座新落成的大厦买下一个单位,一家人高高兴兴搬进去。

华侨在古巴虽然有一百六十多年的历史而且一度人数众多,但他们没有庙宇,佛寺道观都没有,求神问卜,对象主要是关公,这和其他地方的华侨社群颇不一样。

在夏湾拿华区,关公厅有两个,一在中华总会馆,一在龙岗总会的大楼内。中华总会馆的关公厅(如图)内,像前有一个铜香炉,据上面的镂刻,是光绪十九年广州铸造的,相信香炉连同关公雕像一起在当年由中国运来古巴。这尊年逾百岁的雕像现在成了受古巴政府保护的文物,由有关部门监管,几年前发现过虫蛀,政府派了专家来灭虫及维修。

古巴华侨拜关公,有特殊背景。最早到古巴的中国人,是漂洋过海被贩运到这里当苦力的“猪仔”,人数十余万,全部是青壮年龄的男性,他们在古巴过着奴隶一般的生活,在甘蔗田、烟草园中劳动,非常艰苦,死亡率高,伤病亦多,能够在这残酷环境中存活下来的,要靠互相扶持和生死与共的勇气与义气,于是,对他们来说,拜关公比拜佛祖、拜吕祖来得合适。

相应的也有地域因素。古巴是西班牙属地,主要信奉天主教,对其他信仰打压很厉害。最早在高压下谋求出路的是非洲黑奴,19世纪中期他们的人数已超过五十万,比白人还多。这些黑奴多数来自西非洲,崇拜形形色色的神祇,他们在奴隶主的禁止下,无法公开进行礼拜,于是聪明地将自己的神祇和天主教的圣人挂钩起来,逐渐形成了一套混杂而庞大的体系,称为萨泰里阿教。在这众多神祇中,有一位名叫Chang ó,红脸,手持斧头,脾气暴躁,好战斗。早期的“猪仔”华工,跟在黑奴后面,一起拜Chang ó,将之当做关公,后来华工的人力物力增强了,才得以公开地拜关公。

古巴学者在这方面有过研究,他们将这种现象称为“宗教融合”,我在古巴也买了一些相关的参考书。所以,华侨拜关公,其实经历了一个坎坷过程,现在他们过年或者遇有婚姻、生育等喜事,还会到关公厅来拜祭一番。古巴人也来敬拜,而且称赞关公很灵验。

追溯起来,关公信仰在古巴可谓渊源久远。光绪五年即公元1879年,清朝在夏湾拿设立领事馆,是中国最早的驻外使馆之一。出任第四任总领事的是余思诒,光绪十九年到任,就职不久,开始写作《古巴节略》一书,当时清政府要求驻外官员在政务之余搜集及提供所在国的资料,以作朝廷的参考。

余思诒这本《古巴节略》后来收入王锡祺编纂的《小方壶斋舆地丛钞》中。书中有如下一段:今华人与洋女结婚,咸愿至武圣前设誓成礼,不愿至教堂云。岛人争询,翻译谭培森以日文作《英圣传》,印于新闻纸传布之。前月夏湾拿省威拉麻连拿小埠神诞,代理人及联胜堂董事循例请领事临视。华人制金龙彩狮,一如粤中故事,先奉武圣出游,地方文武官随声附和,泄泄沓沓,见土客之相宜焉。其中所说“武圣”,就是关公。从这一段记载可知,清朝末年时,古巴华侨信奉关公,遍及大城小埠,之后一直延续至今。

(摘自《远在古巴》 雷竞璇著)

【阅案所得】

启功先生的打油诗

世人皆知启功先生是书画大家,也是学问大家,很少有人知道他还是一位杰出的诗人。这也难怪,启功先生在书法上的名气实在太大了,以致掩盖住了他在别的方面的成就。其实,先生在古典诗词研究和创作上用力甚勤,成就斐然。他“从十几岁学作仄仄平平仄的句子开始”,一直到九十多岁高龄,七十多年间笔耕不辍。

先生一生写下的诗词作品不计其数,结集问世的只是很小一部分而已。他生前出版的有《启功韵语》《启功絮语》《启功赘语》,还有以诗歌形式谈论书法艺术的《论书绝句》。其中《启功絮语》,以先生手写小楷影印,既免排字工人手植之误,又得欣赏先生书法风采,读字读诗,一举两得。《论书绝句》更以先生手书论书绝句一百首、论书札记二十余则以及历代书法名迹一百多幅制版精印,真是美不胜收,令人爱不释手。

我之喜爱先生的诗,说白了,就是因为他的诗我能看懂。以我的愚见,启功先生的诗和他的人一样,大雅大俗,至俗至雅。启先生的雅,那是不消说的。学问大家,书界泰斗,高山仰止,景行行止。但如果你有机会与他接触,你会发现,原来他也是一位俗人,跟我们一样的俗人,也有着跟我们一样的乐趣和烦恼。他说的都是大白话,从不掉书袋,还喜欢开一些“有伤小雅”的玩笑。可是当你跟他接触久了,深了,他那骨子里的“雅”就会自然而然地显露出来,令你由衷地产生“高山仰止”的感觉。

启先生的诗也是这样,诙谐幽默,明白如话。他巧妙地运用现代新词语、新典故以及俚语、俗语,形成了鲜明的个性特征。失眠、害病、吃烤鸭、挤公共汽车……我们在生活中都曾经亲历并习以为常的事,在他的笔下都能入诗,读起来那么亲切、有趣,令你忍俊不禁。“乘客纷纷一字排,巴头探脑费疑猜。东西南北车多少,不靠咱们这站台。坐不上,我活该。愿知究竟几时来。有人说得真精确,零点之前总会开。”(《鹧鸪天八首·乘公共交通车》之一)这样的经历,我们多少人都有过,可谁想过这也能入诗呢?有谁想过诗也可以这样写呢?

启功先生为人幽默达观,反映在诗词中就是庄谐并出,他能把痛苦的生命体验变为轻松幽默的创作素材。先生晚年,多次因心脏病发作被送进医院抢救,有几次医院都下了病危通知单,可他本人却像没事人一样,醒来后就在病床上吟诗作赋。他的很多诗词都是以“生病”为题材的。1973年,他在住院期间,一口气以《就医》为题填了六首词,似乎把生病住院当成了一件乐事。一次,先生因颈椎病发作,去医院做“牵引”治疗。这般痛苦事,他却开心地喻为“上吊”,形神毕肖地写下《西江月》:“七节颈椎生刺,六斤铁饼拴牢。长绳牵系两三条。头上数根活套。虽不轻松愉快,略同锻炼晨操。《洗冤录》里每篇瞧。不见这般上吊。”

然而,读者诸君千万不要以为启功先生当真“没心没肺”,只知道玩幽默搞噱头。启功先生的诗是需要慢慢品的。细细品味,你会发现,那些原本平常的事物,在他的笔下已具有了特别的意义。在你笑过之后,鼻子又忍不住发酸,甚至流下泪来。

有一次启功突发心脏病送医院急救之际,忽然眉开眼笑,吓得医护人员以为他“神经错乱”。原来他在迷糊之中想起亡妻生前与他打赌,说她去世之后他一定会再找对象,而自己至今未再娶,已经彻底赢了,故而露出笑颜。事后启功据此写了一首长句《赌赢歌》,看似放浪不羁,实则心酸凄楚,字字皆血。再如那首著名的《自撰墓志铭》:“中学生,副教授。博不精,专不透。名虽扬,实不够。高不成,低不就。瘫趋左,派曾右。面微圆,皮欠厚。妻已亡,并无后。丧犹新,病照旧。六十六,非不寿。八宝山,渐相凑。计平生,谥曰陋。身与名,一齐臭。”用72个字概括了自己的一生。很多人把它看做自嘲之作,可我却视之为一篇辛酸的人生总结,每次读它,心里总是沉甸甸的。

在外人看来,先生一生功成名就,名满天下,应该是没有什么遗憾的了。其实他历经坎坷和磨难,幼年丧父,中年丧母,晚年丧偶,心底有说不出的苦和痛。先生给人的,永远是幽默、快乐,其实他内心是沉重的、严肃的。这些在他的诗词中都有所体现。1993年6月22日上午,我去看他,他给我展示刚刚写完的一首诗《中宵不寐,倾箧数钱,凄然有作》,诗曰:“钞币倾来片片真。未亡人用不须焚。一家数米担忧惯,此日摊钱却厌频。酒酽花浓行已老,天高地厚报无门。吟成七字谁相和?付与寒空雁一群。”先生长夜无眠,怀念亲人,诗中真情流露,读来催人泪下。

不过,启功先生并不将自己的诗称作诗,他以其一贯的幽默,名之曰“胡说”:“这些语言,可以美其名曰‘诗’。比较恰当,实应算是‘胡说’。”“我们这族人在古代曾被广义地称为‘胡人’,那么胡人后裔所说,当然不愧为胡说。即使特别优待称之为诗,也只是胡说的诗”(《启功韵语·自序》)。在《启功絮语·自序》中,先生更不讳言其俗:“但这册中的风格较前册每况愈下,像‘赌赢歌’等,实与‘数来宝’同调,比起从前用俚语入诗词,其俗更加数倍。”在别的场合,先生则多次自称其诗是“打油诗”。“蛇来笔下爬成字,油入诗中打作腔。自愧才庸无善恶,兢兢岂为计流芳。”(《启功韵语·失眠》)如今写格律诗的人如过江之鲫,有几个人敢于承认自己写的是“打油诗”?其实,“胡说”也好,“打油”也罢,一首诗能写得让人爱读,让人读懂,有什么不好的呢?难道非要写得佶屈聱牙、莫测高深、云山雾罩,让人不知所云,那才算是好诗吗?

(摘自《三更有梦书当枕》(之二) 徐可著)